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徐于翔

联系电话：0753-2286985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是梅州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无下属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 1.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战略性、全局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中长期发展思路和对策，供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
- 2.对全市短期经济发展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进行调查研
究，提出对策建议，供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
- 3.承担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大研究课题、调研任务和有关
部门、单位委托的研究课题；
- 4.参与全市重大建设项目、规划的可行性论证，提出咨询意
见；
- 5.与国内外社会科学研究咨询机构建立横向联系，开展学术
交流，通过引进外部智力促进经济改革和发展。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来梅调研指示精神，围绕市委八届九次全会重点工作，立足本职，聚焦主业，持续提高以文辅政水平，全力服务梅州苏区振兴发展大局，取得了良好成效。重点工作任务是：

- 1.服务大局集中全力。一是积极参与紧急重大事件处置。二是积极投身“百千万工程”建设。三是助力保障全市安全生产。四是积极参与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五是推进绿美梅州生态建

设。六是高质量完成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2.主责主业注重质效。一是扎实开展自主课题研究。二是落实上级要求，积极争取上级支持。三是落实决策咨询专班职责。四是立足发挥政府智库作用。五是积极服务“四上”企业。六是坚持文稿三级审核制度。

3.党建引领持续深入。一是“头雁示范”领航。二是“群雁齐飞”远航。三是“雏雁计划”护航。

4.作风建设慎终如始。一是持续抓好廉政建设。二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三是提高依法从业水平。

5.底线思维牢固树立。一是全面压实意识形态责任。二是全面保障安全生产。

6.队伍建设有力推进。一是完善干部传帮带机制。二是积极推荐干部参加上级培训。三是抓好专业化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服务大局集中全力。

2.主责主业注重质效。

3.党建引领持续深入。

4.作风建设慎终如始。

5.底线思维牢固树立。

6.队伍建设有力推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度支出合计61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8.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7.84万元，上升12.32%；主要变动情况：中心工作业务量和工作人员工资基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来梅调研指示精神，围绕市委八届九次全会重点工作，立足本职，聚焦主业，持续提高以文辅政水平，全力服务梅州苏区振兴发展大局，取得了良好成效。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标准，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度自评得分100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13 分，自评得分 13 分）

（1）预算编制。（该二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部门预算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5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总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5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预算执行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53分，自评得分53分）

（1）绩效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7分，自评得分7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该三级指标满分7分，自评得分7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对本级使用资金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环节出台管理制度且明确绩效要求，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通用），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出台制度明确各部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2）资金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8分，自评得分8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3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度无上级专项资金。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5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2024年度市审计局未提出审计整改意见。

（3）信息公开。（该二级指标满分4分，自评得分4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及时公开了预决算信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按规定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在单位网站公开。

（4）项目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18分，自评得分18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6分，自评得分6分）

按照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得分计算表，本项指标自评得分为6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该三级指标满分6分，自评得分6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③项目监管（该三级指标满分6分，自评得分6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按规定对项目支出的管理使

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定期或不定期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检查，保障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自行组织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并整改到位。

（5）采购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根据梅市财办《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事项的通知》（〔2020〕10 号）文件要求，“除实施电商直购、网上竞价、定点采购等小额零星采购项目和由集中采购机构统一组织的批量集中采购外，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按项目实施采购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不含涉密项目）均应当公开采购意向”，2024 年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采购均属于小额零星采购项目和由集中采购机构统一组织的批量集中采购，因此无需公开采购意向，自评得满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并报市财政局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4 年未收到采购投诉处

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100%。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该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开备案，符合规定。

⑥采购政策效能（该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度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2.64万元，占100%；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2.64万元，占100%。

（6）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8分，自评得分8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本年无处置和租金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2024年按要求完成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④数据质量（该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2分）

单位制订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定，严格按《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2024 年处置国有资产程序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相关问题。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20.05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 120.22 万元的 99.85%，大于 90%，自评得满分。

3.预算使用效益。（该一级指标满分 34 分，自评得分 34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4 年度预算使用效益良好，绩效目标完成率高，公众服务满意度高。

（1）运行成本。（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按照 2024 年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对比表，自评得分 3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16.10 万元）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6.10 万元）。反映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2024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0.64 万元） $<$ 预算安

排的“三公”经费数（1.50万元），反映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对“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

（2）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1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有序推进中心各项重点工作，截至评价基准日，已全部按时完成。

（3）履职效能。（该二级指标满分20分，自评得分20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全年共完成文稿701篇，审核市直单位送审文稿326篇，扎实开展自主课题研究，联合市直有关部门围绕电动自行车全链条管理、推行田长制、实体经济振兴发展若干措施落实情况等7项专题调研，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供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全部获市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完成市直部门核稿、文稿、调研报告时效及时性在100%，得到市领导充分肯定及市直单位广泛好评。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来梅调研指示精神，围绕市委八届九次全会重点工作，立足本职，聚焦主业，持续提高以文辅政水平，全力服务梅州苏区振兴发展大局，取得了良好成效。

（4）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制定《“零投诉”机关“无信访”单位工作清单》，列出 9 项目标任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员和完成时限，抓紧抓实创建工作，全年未收到任何信访举报投诉。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根据市人社局《关于反馈市直事业单位绩效奖金 2024 年度考核结果的函》，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24 年度公益服务效果及满意度得分 97.70 分，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从全年的整体支出情况看，一是部分支出记账凭证、佐证材料不够规范；二是项目预算持续减少，业务所需开展调查研究差旅费、办公设备维护更新等费用保障有待加强。

2.改进措施。一是鼓励财会人员积极参加市财政局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及线上专业知识学习，提高业务能力，不断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响应市政府应省尽省的号召，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力保证机构正常运行。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在预算编制环节，梅州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结合自身职能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从预算编制源头上不断完善，做到精准化、科学化。在预算执行环节，进一步做好部门预算支出采购管理工作，保障资金管理安全性、规

范性的同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